

证券代码：872589

证券简称：清能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4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成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清能股份及控股股东已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现根据实际需要对上述协议内容部分条款的进行修订，该等协议的修订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三）审议通过《关于在册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清能股份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03），拟向新增股东中金祺智（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定向发行不超过 1,651,800 股（含 1,651,800 股）普通股股份，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在册股东签署的关于放弃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0日